

附件 1

考生健康情况自我承诺书

姓名		准考证号	
身份证号		联系电话	
<p>所有考生考前 14 天内，如有发烧（体温<math>\geq 37.3^{\circ}\text{C}</math>）、咳嗽、乏力、肌肉痛、头痛等感冒样症状或憋喘、呼吸急促、恶心呕吐、腹泻、心慌、胸闷、结膜炎等与新冠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，或考前 14 天内有境外或非低风险地区旅行、居住史的，需提供 7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报告，并按各考区有关疫情防控规定进行处理。</p> <p>如考生为新冠肺炎确诊病例、无症状感染者、疑似患者、确诊病例密切接触者，或治愈未超过一个月的病例、不能排除感染可能的发热患者，不得参加本次考试。</p>	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<b>考生本人承诺</b></p> <p>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本人考前 14 天体温正常；</li><li>2. 本人充分理解并遵守考试期间考点各项防疫安全要求；</li><li>3. 本人考试当天自行做好防护工作，提前抵达考点；</li><li>4. 本人目前身体健康，考前 14 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出现过发烧、咳嗽、胸闷等与新型冠状病毒感染有关的症状；</li><li>5. 考前 14 天内，本人及家庭成员没有接触过新冠肺炎病例、疑似病例、已知无症状感染者，没有接触过有发热或呼吸道症状患者，没有被留验站集中隔离观察或留观后已解除医学观察；</li><li>6. 考试过程中如出现咳嗽、发热等身体不适情况，本人愿自行放弃考试或遵守考试工作人员安排到指定区域考试；</li><li>7. 以上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如因个人主观原因漏报、瞒报、虚报造成相关后果，本人承担由此带来的全部法律责任。</li></ol>			

考生签字：\_\_\_\_\_ 日期：\_\_\_\_\_